

附件 2

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 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一、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“三公”经费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费	
45.00	5.00	20.00	0.00	20.00	20.00

二、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45 万元，与 2021 年预算持平，无增减变化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 5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2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20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 5 万元，与 2021 年预算持平，无增减变化。该项经费预算根据市外办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计划，按照规定标准安排；主要是用于业务培训、调研考察等外事活动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

经费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104号）、《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527号）等相关规定。

(二)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20万元，与2021年预算持平，无增减变化，原因主要是车改后，仅保留一辆公务用车，该项经费主要用市政府主要领导日常公务使用。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，与2021年预算持平，无增减变化。原因主要是车改后，在预算中不再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。

(三)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20万元，与2021年预算持平，无增减变化，该项经费主要用于单位日常接待和外事活动接待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宿州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行〔2015〕4号）、《关于调整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用餐标准的通知》（宿财行〔2018〕258号）、《宿州市市直机关外宾接待费管理办法》（宿财行〔2014〕298号）等相关规定。